

证券代码：838262

证券简称：太湖雪

公告编号：2024-010

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太湖雪蚕桑文化园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胡毓芳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667,83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843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实际情况，拟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667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一	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	0	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侍文文、王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5 日